

龙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乡镇卫生院承接免费避孕药具发放工作的通知

各乡镇卫生院：

为进一步规范和完善我市免费避孕药具发放服务工作，确保基层药具管理职责有序衔接与服务效能持续提升，根据近期乡镇履职事项调整的有关要求，现就各乡镇卫生院承接并落实药具发放工作的具体职责明确如下：

一、总体要求

各乡镇卫生院需全面承接本辖区内的免费避孕药具公共服务管理职责，建立健全药具发放服务网络，确保药具供应及时、发放规范、服务优质、群众满意，有效保障广大育龄群众获得安全、便捷、免费的避孕药具。

（一）辖区内育龄人群药具覆盖率、高效避孕措施使用率逐步提高，非意愿妊娠率逐年下降。

（二）辖区内国家免费提供药具政策目标人群知晓率 90%以上。

（三）辖区内药具服务管理信息系统调拨信息准确率 95%以上。

（四）辖区内各药具发放网点二维码宣传牌放置实现全覆盖。

二、主要职责与任务

（一）**负责本辖区药具发放服务管理。**对辖区内各药具发放网点（以下简称“人工网点”）进行业务指导与日常监督。确保村级发放人员掌握药具扫码发放操作，做到发放即扫码。定期通过免费避孕药具管理系统及实地核查，监控本乡镇各人工网点药具发放及库存情况，坚决杜绝药具堆积、过期现象，严禁发放过期、变质药具。

（二）**科学分配各人工网点药具数量。**根据各人工网点的实际服务人口、既往发放量及需求预测，合理分配并调拨药具，确保供需平衡，避免断供或积压。

（三）**组织开展宣传倡导。**结合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项目、健康教育活动等，多渠道、多形式开展避孕药具知识宣传和政策解读，提高群众政策知晓率和药具易得性。

（四）**加强药具质量管理。**严格按药具的品种和批号进行分类码垛堆放，确保药具无过期、变质和积压；定时监测库房温湿度，做好调控记录，梅雨、炎热气候加强养护。做好药具入库、出库操作；按时盘点，做到帐帐、账物相符。

（五）落实药具随访服务。对服务对象使用药具的正确性、适应性、有效性、安全性、不良反应等进行跟踪随访，提供基本口服避孕药之前，应按技术常规免费提供各项医学检查（初诊排查）服务，服用避孕药妇女应定期随访，检查内容与初诊排查基本一致。

三、工作要求

1.提高认识，加强领导。各卫生院要充分认识到做好免费避孕药具发放工作的重要性，明确分管领导和具体责任人，确保职责落实到位。

2.强化培训，提升能力。加强对院内及村级药具管理人员的业务培训，使其熟练掌握政策要求、系统操作和服务规范。

3.注重宣传，优化服务。创新宣传方式，拓宽发放渠道，努力满足群众多元化、便捷化的药具获取需求。

请各卫生院接此通知后，迅速组织落实，确保相关工作平稳过渡、无缝衔接。

附件：村级网点移交流程

龙南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5年10月23日

